



学科导航4.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

理解民主

<http://www.fristlight.cn> 2005-03-16

[作者] 谢海定

[单位]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

[摘要] 民主制度是一个理想模式，在市场经济和法治等均获得政治上的合法性之后，从某些方面对“民主”理想进行重新阐释是可能而且必要的。按照民主的宪法表述，“民主”理想包含以下三层基本涵义：人民主权原则，完善的选举制度和健全的法律秩序。在这三层涵义下，表达自由和知情权是民主理想的基础。而认为市场经济是民主基础的观点是一种误解，民主与市场经济的关系并不像乍看上去那样密切。

[关键词] 人民当家作主;人民主权;合法性;表达自由;知情权

一建国以来，尽管人们对“民主”的具体理解一直在变化，但是“民主”作为一种值得追求的理想地位，却并未曾受到多大动摇。与“法治”、“市场经济”等相比，至少在语词上，“民主”得到了更多的恩惠。不过，关键性的问题也许正在于对“民主”的理解，关于“民主是什么”问题的回答，决定着民主实践的实际效果。

[存档附件1](#)

[我要入编](#) | [本站介绍](#) | [网站地图](#) | [京ICP证030426号](#) | [公司介绍](#) | [联系方式](#) | [我要投稿](#)

北京雷速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© 2003-2008 Email: leisun@fristlight.cn

